

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阳新鹏富矿业有限公司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本次担保金额为不超过人民币 4,800 万元，截至公告日前，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上述担保对象提供担保余额为不超过人民币 4,400 万元。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本次担保不存在反担保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本公司无对外担保逾期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控股子公司阳新鹏富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阳新鹏富”）为补充流动资金，拟向湖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冶支行申请人民币贷款 4,000 万元。公司为其提供最高限额保证，保证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保证金额不超过 4,800 万元，保证期间自最高额保证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止。

该担保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详情请见同日于《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高能环境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03）。该议案无需经过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阳新鹏富矿业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3,807.5510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点：阳新县富池镇循环经济产业园

法定代表人：柯朋

经营范围：一般工业固废来源为铜冶炼、铅冶炼工业炉渣回收利用；含铜、镍电镀污泥、含铜废物、含镍废物、铜镍冶炼烟道灰回收利用的项目筹建（筹建期间不得从事生产经营活动）。金属矿产品、非金属矿产品购销。（涉及前置许可的，持有效证件经营）

公司持有阳新鹏富 51%股权, 股东柯朋持有其 49%股权。

其相关财务情况见下表（2017 年度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单位：万元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14,704.57	20,124.27
负债总额	13,332.57	6,646.40
银行贷款总额	6,200	4,000.00
流动负债总额	13,332.57	6,646.40
资产净额	1,371.99	13,477.87
	2016 年度	2017 年度
营业收入	4,227.71	24,491.84
净利润	-1,029.49	4,681.99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保证人：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期限：自最高额保证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止；

担保金额：4,800 万；

担保范围：主合同项下全部债务，包括但不限于全部本金、利息（包括复利和罚息）、违约金、赔偿金、乙方实现债权与担保权利而发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财产保全费、差旅费、执行费、评估费、拍卖费、公证费、送达费、公告费、律师费等）以及债务人应向乙方支付的其他款项。

此次贷款及担保协议尚未签订，须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方可签订。

四、董事会意见

阳新鹏富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此次为补充流动资金向银行申请贷款；董事会认为阳新鹏富经营状况稳定，资信状况良好，担保风险可控，公司为其贷款提供担保不会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的利益。

此次担保事项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经过股东大会审议。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信息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 45,500 万元，均为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上述数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23.09%。除上述事项之外，公司无其他对外担保行为及逾期担保情况。

特此公告。

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1 月 10 日